



CHINA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電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繼續經營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85)

**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
在香港代表接受送達法律程序文件的代理人之變更**

中國電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任佩雄先生(「任先生」)由2008年11月17日起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所委任之授權代表及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受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所委任之授權代理人職務。另外，羅慧萍小姐(「羅小姐」)由同日起辭任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職務。任先生與羅小姐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不同意見，而就其離任一事，亦無任何事項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董事會對任先生及羅小姐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董事會欣然宣佈，伍舉鈞先生(「伍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就上市規則第3.05條所委任之授權代表及就公司條例第XI部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受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所委任之授權代理人，由2008年11月17日起生效。伍先生符合上市規則第8.17條之資格。

伍先生持有英格蘭利物浦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伍先生對審計、財務及行政方面積累多年經驗。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伍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電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范卿午

香港，2008年11月17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共有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熊群力先生（主席）及佟保安先生（副主席）；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范卿午先生（董事總經理）及華龍興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棋昌先生、黃保欣先生及尹永利先生。

* 僅供識別